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1-018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4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董事长张黎曙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李辉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所有议案进行举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1），年报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470号）。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7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就该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议，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实际情况，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不会对本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出具了《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6、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专项说明》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6号。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说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带强调事项段已消除，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说明》无异议。

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7、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64,056,697.46元，未分配利润为-492,224,199.80元；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470号）。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九十三条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母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条件不具备，且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因此，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8、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相关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9、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4号”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及意见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11、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资产核销及转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本事项。

12、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各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结合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在实际担保发生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予以确认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3、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前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在总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详情请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14、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15、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1年5月20日在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7）。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1-027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召集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4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1年5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本部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审议《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第1项至第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1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第8、9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0年8月1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同时作述职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5月17日—5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2021年5月20日上午9:00—12: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2021年5月20日14: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学国

联系电话：0576-87378885，传真：0576-87335536

电子邮箱：zhxg@zoje.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2.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会议结束止。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21-019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4月28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对所有议案进行举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将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1），年报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470号）。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7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6号”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专项说明。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予以消除的说明》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意见。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64,056,697.46元，未分配利润为-492,224,199.80元；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公司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470号）。根据《公司章程》第二百九十三条之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母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条件不具备，且也不具备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因此，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对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相关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4号”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及意见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

1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资产核销及转销事项发表了意见。

1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1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购买理财事项发表了意见。

1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2021-033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除以下存在异议声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王鹏鹏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投资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问题无法核实
余宋娟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投资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问题无法核实
胡永玲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投资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问题无法核实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王鹏鹏、余宋娟、胡永玲无法就公司2020年度报告以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成性的事项进行确认，无法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董监高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雄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艳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姚艳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826,459.97	93,695,949.28	-7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151,326.43	62,318,674.36	-13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209,418.20	62,319,812.90	-13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072,148.14	-44,231,340.08	-39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8	0.0338	-137.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8	0.0338	-13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	1.83%	-2.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83,730,932.47	2,241,462,887.08	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54,835,034.58	2,131,215,672.19	1.1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91.77	
合计	58,091.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日照义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8%	204,380,335	0	质押	189,379,235
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1,214,574	101,214,574	质押	101,214,574
上海哲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01,214,574	101,214,574	质押	101,214,574
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9%	80,971,659	80,971,659	质押	80,971,659
北京康海天达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57,901,765	0	质押	57,901,765
吕仁高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51,400,929	0	质押	30,000,000
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峰石盛茂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48,269,068	48,269,068	质押	0
拉萨市热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	31,051,133	31,051,133	质押	31,051,133
日照银杏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30,676,477	0	质押	30,676,477
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30,000,000	0	质押	30,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日照义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4,380,335				人民币普通股	204,380,335
北京骊悦金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1,214,574				人民币普通股	101,214,574
上海哲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214,574				人民币普通股	101,214,574
宁波乐源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971,659				人民币普通股	80,971,659
北京康海天达科技有限公司	57,901,765				人民币普通股	57,901,765
吕仁高	51,400,929				人民币普通股	51,400,929
新纪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峰石盛茂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269,068				人民币普通股	48,269,068
拉萨市热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051,133				人民币普通股	31,051,133
日照银杏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0,676,477				人民币普通股	30,676,477
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吕仁高直接持有浙江巨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龙控股”90%股份，且巨龙控股全资控制金华巨龙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 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前十名股东不 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义聚投资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150011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负债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降低66.67%，主要系公司业务缩减，成本降低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降低43.37%，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导致人员缩减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降低33.97%，主要系收入减少导致应缴纳税费减少；

（4）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增长1155.89%，主要系公司合并体系外往来款增加所致；

（二）经营成果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降低79.91%，主要是系因游戏版权受限以及市场因素导致收入减少；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降低90.27%，主要是系因游戏版权受限，新游戏无法上线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降低96.38%，主要系公司收入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长118.61%，主要系公司市场推广费成本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降低43.72%，主要系公司战略调整，人员减少导致成本降低所致；

（6）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增长72.67%，主要系上年同期汇率变化较大所致。

（7）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降低38.26%，主要系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减少导致坏账计提减少所致。

（8）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降低105.16%，主要系公司因上年同期处置投资主体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三）现金流量变动比例及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446.07%，主要系公司收回前期往来款以及回款减少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84.34%，主要系本期收回投资款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97.09%，主要系公司上期归还金融机构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2021-034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50亿元，公司2020年度亏损2.77亿元人民币（母公司数据），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43亿元人民币（母公司数据）。根据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转增、不送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的匹配性

公司将聚焦于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相关产业资源的整合及市场开拓等，为公司产业链的进一步完善，产业结构优化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鉴于公司当前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方案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之情形。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审议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企业发展阶段、中长期发展因素，分配预案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2020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

2、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3、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2021-031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1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监事3名，实际参与监事3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主席张欣先生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状况、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2）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33）及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7.43亿元人民币（母公司数据）。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公司决定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企业发展阶段、中长期发展因素，分配预案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监事2020年薪酬情况和2021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经监事会考核，对监事2020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进行确认并审议了2021年监事薪酬计划。其中监事2020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对《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审议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

9、对《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审议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二、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